

证券代码：600601 证券简称：方正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6-009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与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本次公告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日常经营活动产生的业务（不含与珠海华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发生的存款、贷款等金融服务业务，下同），相关交易行为均遵循自愿、平等、公允的原则，该等日常关联交易的存在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一、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26年4月7日召开的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与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陈宏良先生、王喆先生、高小军先生、张扬先生回避未参与本议案的表决。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与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发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预计超过3,000

万元，但未达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与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均同意上述议案，并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相关交易，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定价公允合理，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二）公司2025年度与华发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十三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与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025 年度公司与华发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日常经营活动中实际产生的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预计 2025 年度发生额	2025 年度实际发生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产品或服务	采购（委托采购）原材料、燃料和动力，采购服务	华发集团及其关联企业	3,000	545.12	-
房屋租赁	向关联方租赁办公用房、厂房等	华发集团及其关联企业	200	35.15	-
销售产品或提供服务	销售电脑相关产品、PCB 产品、材料及提供服务	华发集团及其关联企业	200	120.51	-

2025 年度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共计为 700.78 万元，未超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以上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确认。

（三）公司 2026 年度与华发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授权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预计2026年度发生额/最高余额	预计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6年1-2月实际已发生额/最高余额	2025年度实际发生额/最高余额	2025年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产品或服务	采购(委托采购)产品、原材料、燃料和动力、设备及技术等, 采购服务	华发集团及其关联企业	3,000	不超过1%	52.34	545.12	0.18%	预计该等业务可能增加
销售产品或提供服务	销售PCB产品、材料等, 提供服务	华发集团及其关联企业	1,500	不超过0.5%	374.01	120.51	0.02%	预计该等业务可能增加
房屋租赁	向关联方租赁办公用房、厂房等	华发集团及其关联企业	200	不超过30%	5.86	35.15	5.51%	-

1、2026年度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4,700万元,预计授权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2、为提高效率, 公司董事会同意在4,700万元额度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根据市场需求情况和公司经营情况, 按公允价格, 决定日常经营活动中关联交易的实际数量和金额, 并签署法律合同并办理相关一切事宜。

3、为提高效率, 在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通过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前, 公司拟暂按公司2026年度与华发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执行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执行时间自2027年1月1日起至相关董事会或股东会召开日止。

4、公司与关联方之间非经常性的资产收购或出售等其他关联交易行为, 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进行审议及披露。对于连续发生、难以及时公告的关联交易, 公司董事会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华发集团及其关联企业

企业名称: 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伟

成立日期：1986年5月14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1,884,972.263283万元

注册地址：珠海市拱北联安路9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融资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为72,928,519.66万元，负债总额为55,631,892.10万元，净资产为17,296,627.56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5,212,329.14万元，净利润211,450.48万元。

截至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总资产为75,541,583.52万元，负债总额为58,815,268.67万元，净资产为16,726,314.85万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4,414,758.92万元，净利润-13,461.74万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珠海华实焕新方科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焕新方科”）为公司控股股东，华发集团通过焕新方科间接控制公司。根据《上市规则》的规定，华发集团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方正科技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之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以及参照《上市规则》确定的其他关联人均均为公司的关联人。

（二）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华发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日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关联交易将按照所签订的业务合同执行。目前已发生交易的各关联方依法存续，具备持续经营和服务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华发集团及其关联企业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均遵循公平、公正、合理的市场价格和条件进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华发集团及其关联企业相互沟通、协调的渠道较为畅通，能够有效减少合作过程中产生的各种摩擦、提高经营效率。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平等、公允的原则，交易各方都保留自由与第三方交易的权利，以确保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以市场条件和价格实施，因而交易的存在并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